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 方：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9. 2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 方：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9.2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方（供应商全称）：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TC250V0JN/04

(2)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齿科微动力系统/2台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 <u>E8</u>
牙种植机/1台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 <u>E80</u>
无痛麻醉注射仪(台式)/1台	品牌：八颗牙	规格型号： <u>E-FLOW</u>
根管预备机/2台	品牌：八颗牙	规格型号： <u>E-extreme</u>
LED 光固化灯/2台	品牌：八颗牙	规格型号： <u>CuringPen</u>
热牙胶充填(根管充填仪)/2台	品牌：八颗牙	规格型号： <u>Fast-Pack pro/Fast-Fill</u>
超声波清洗机/1台	品牌：新华	规格型号： <u>GS-10-T</u>
医用自动清洗机/1台	品牌：悦医行	规格型号： <u>Wash-55</u>
注油机一台	品牌：悦医行	规格型号： <u>EUB-120</u>
口腔手术器械/1套（详见附表）	品牌：美瑞松	规格型号： <u>详见附表</u>
高速手机/10把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 <u>LF5-204</u>

直机/4把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SH112
弯机/4把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W11L
增速手机/4把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W15L
仰角手机/10把	品牌：精美	规格型号：J45

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3)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4)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5)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6)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7)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8)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459260 元

大写：肆拾伍万玖仟贰佰陆拾元整

(2)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 分期付款：签订合同后，供方出具100%金额发票。所有货物要求在签订合同后15日之内配送到位（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可酌情顺延）。所有货物到货且需方验收合格后，向供方支付90%首款，即413334元人民币，验收一年后，支付10%尾款，即45926元人民币。

3. 合同履行

(1) 履约地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指定地点

(2)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3)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4. 合同验收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 验收主体：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 _____

- (2) 履约验收时间：按照甲方规定时间组织验收
-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 (4) 履约验收的内容：按照配置清单验收
- (5)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配置清单验收
- (6)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廉洁协议

(9)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柒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等。



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5.9.2	签订日期	2025.9.2
住 所	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9号院一区	住 所（注册地）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农村商业银行对面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丁艳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8310411568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北关大街9号院一区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兴华嘉园东区2号楼5单元102室
邮政编码	101149	邮政编码	101102
电子邮箱	cgzxht@bjxkyy.cn	电子邮箱	1033808393@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000400686507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10115L2541865XB
开户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开户名称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建国支行	开户银行	北京农商银行亦庄支行
银行账号	01090329400120109019965	银行账号	09170001030000020458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 (5)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延迟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依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

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 and 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退还甲方已支付费用，并承担三倍赔偿金；如甲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的，相关赔偿额及甲方支出的包括律师费等在内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侵权产品由乙方按甲方要求处理。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4.3 如乙方不能按规定时间响应或在合理时间内无法解决问题，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开展，甲方可聘请其他机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 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 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 合同继续履行; 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 视为拒绝继续履约,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 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 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 构成根本性违约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7.2 任何一方对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责任。

17.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 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 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 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8. 争议解决的方法

18.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 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8.2 选择仲裁的, 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 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 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 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8.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 在争议解决期间, 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19. 政府采购政策

19.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9.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9.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0. 法律适用

20.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0.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1. 通知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1.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1.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1.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2. 合同未尽事项

22.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2.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 异议或作出说明 的期限	按照甲方规定时间组织验收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 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 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 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指定场地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齿科微动力系统五年、牙种植机五年、无痛麻醉注射仪（台式）五 年、根管预备机五年、LED 光固化灯五年、热牙胶充填（根管充填 仪）五年、超声波清洗机五年、医用自动清洗机五年、注油机五年、 口腔手术器械五年、高速手机五年、直机五年、弯机五年、增速手 机五年、仰角手机五年 以上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24 小时
第二节 第 10.1 项	违反侵权条款应承担 责任	乙方对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 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 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 乙方应当赔偿。
第二节 第 11.1 项	违反保密义务应承担 责任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 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 息	无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 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 间及逾期退还的违 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货物有效使用寿命周期内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无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履行赔偿责任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 甲方有权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或延长质量保证期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受财政资金拨付进度影响造成的逾期支付除外。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赔偿责任	因乙方提供产品质量缺陷造成任意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 乙方承担对第三方赔偿责任、甲方可能支出的包括律师费、鉴定费、诉讼费在内的一切费用, 以及甲方可能承担的工伤保险待遇等。
第二节 第 18.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甲方所在地; (2) 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2.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货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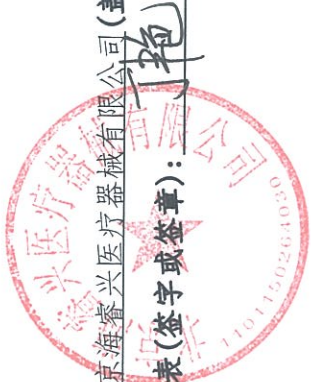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中文)	型号	规格配置	产地	单价(元)	总价 (元)	交货期	备注
1	齿科微动力系统	精美	E8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1980	63960	15 天	
2	牙种植机	精美	E80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33800	133800	15 天	
3	无痛麻醉注射仪(台式)	八颗牙	E-FLOW	见配置清单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0	15 天	
4	根管预备机	八颗牙	E-xtreme	见配置清单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0	15 天	
5	LED 光固化灯	八颗牙	CuringPen	见配置清单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0	15 天	
6	热牙胶充填(根管充填仪)	八颗牙	Fast-Pack pro/Fast-Fill	见配置清单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3000	15 天	
7	超声波清洗机	新华	CS-10-T	见配置清单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500	6500	15 天	
8	医用自动清洗机	悦医行	Wash-55	见配置清单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15 天	
9	注油机	悦医行	LUB-120	见配置清单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5000	5000	15 天	

10	口腔手术器械	美瑞松	详见附表一	见配置清单	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8000	98000	15 天	
11	高速手机	精美	J5-204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00	18000	15 天	
12	直机	精美	SH112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6000	15 天	
13	弯机	精美	W11L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200	20800	15 天	
14	增速手机	精美	W15L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800	23200	15 天	
15	仰角手机	精美	J45	见配置清单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100	11000	15 天	
总 价(大写金额) 肆拾伍万玖仟贰佰陆拾元整						小写 459260.00			

投标人名称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齿科微动力系统	E8	2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1980	63960	
2	牙种植机	E80	1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33800	133800	
3	无痛麻醉注射仪（台式）	E-FLOW	1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0	
4	根管预备机	E-xtreme	2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0	
5	LED 光固化灯	CuringPen	2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00	
6	热牙胶充填（根管充填仪）	Fast-Pack pro/Fast-Fill	2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3000	
7	超声波清洗机	CS-10-T	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500	6500	
8	医用自动清洗机	Wash-55	1	宁波悦悦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9	注油机	LUB-120	1	宁波悦悦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	口腔手术器械	详见附表一	1	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8000	98000	
11	高速手机	J5-204	10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00	18000	
12	直机	SH112	4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6000	
13	弯机	W11L	4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200	20800	
14	增速手机	W15L	4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800	23200	

15	仰角手机	J45	10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100	11000
总价(大写金额)				肆拾伍万玖仟贰佰陆拾元整		
小写				459260.0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北京海鑫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盖章)

(根据不同科室需求, 单独做表)

口腔手术器械产品明细表:

附表: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型号	数量	注册证
刮治器	GRACEY 龈下 G5/6空芯柄 前牙区	MG1103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刮治器	GRACEY 龈下 G7/8 空芯柄 颊舌侧	MG1104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刮治器	GRACEY 龈下 G11/12 空芯柄 前磨牙、磨牙近中面	MG1106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刮治器	GRACEY 龈下 G13/14 空芯柄 前磨牙、磨牙远中面	MG1107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5支装翻盖	200mm*65mm*20mm	MI1005F	5	不需要注册, 没有注册证
骨膜剥离器(子)	骨膜分离器头宽11/5.0mm 10mm空芯柄 PPR3	MP2003	28	湘长械备20221675号
牙刮匙	3.0/3.0mm 有齿10mm空芯柄	ME3130	28	湘长械备20221650号
口角拉钩	口角 S型: 90°	ML1001	24	湘长械备20230019号
持针钳 金柄钨钢镶片	14cm直型	MZ1014TC	28	湘长械备20221674号
手术刀柄	带刻度	MD1001	24	湘长械备20221668号
牙挺(根尖挺)	2#	MY5002	24	湘长械备20221632号
眼科剪	10cm弯尖	MJ1110	24	湘长械备20221697号
吸引管	φ 3.0mm亚光(无柄)	MX1001	24	湘长械备20220883号

止血钳	14cm弯全齿	MH1114	28	湘长械备20221696号
器械盘 方盘	方角 (220X110X16)	MI2001	24	不需要注册, 没有注册证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上磨牙用钳	MF3002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上颌通用 (双弯)	MF3003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颌通用 (短弯)	MF3004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颌通用 (长弯)	MF3005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颌通用	MF3006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埋伏用	MF3007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牙颌磨牙	MF3008	10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球头 (φ 1-2) / 扁头 2.8mm φ 8空芯圆柄	MP5001	10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刻度 (0.5-4) / 扁头 2.8mm φ 8空芯圆柄	MP5002	10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扁头 (1.6/1.6) 弹性 φ 8空芯圆柄	MP5003	10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尖圆锥 φ 1.6 φ 8空芯圆柄	MP5004	10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树脂修正器 φ 8空芯圆柄	MP5005	10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5支装翻盖	200mm*65mm*20mm	MI1005F	10	不需要注册, 没有注册证
口镜柄	8MM空芯柄	MM1003	4	湘长械备20221662号
双面口镜	4#镀铬 (前侧带翼)	MM2214FS	4	湘长械备20221662号
手术刀柄	圆柄 可旋转手术刀柄 (多角度)	MD1004	4	湘长械备20221668号
牙周探针	CP15 φ 0.6 (1-15) 空芯柄	MT3115	4	湘长械备20221707号
吸唾管	φ 3.0mm亚光 (无柄) (孔)	MX1001	4	湘长械备20220883号
缝合镊	16cm 圆头	MN2316	4	湘长械备20221657号
组织镊	14cm 爱迪生镊 头宽1.2弯 钩	MN1310	4	湘长械备20221658号
拆线剪	线剪11CM	MJ1311	4	湘长械备20221697号



镶片组织剪	13cm双弯尖头	MJ2213TC	4	湘长械备20221697号
骨膜剥离器（子）	RUSER	MP2002	4	湘长械备20221675号
口角拉钩	口角 S型：90°	ML1001	4	湘长械备20230019号
20器械盒	280mm*210mm*37mm	MI1020G	4	不需要注册，没有注册证

附件 3

产品配置清单

一、齿科微动力系统

- 1. 主机：1台；
- 2. 手机托架：1个；
- 3. 马达（带管线）：1 个；
- 4. 1:4.2弯手机：2支；
- 5. 1:1弯手机：1 支；
- 6. 1:5弯手机修复手机：2支；
- 7. 可消毒水管：15支；
- 8. 电动手机养护机：1台；
- 9. 推车：1辆；

二、牙种植机

- 1. 主机：1台；
 - 2. 脚踏开关：1个；
 - 3. 马达+管线为一套：4套；
 - 4. 支撑杆：1个；
 - 5. 20:1光纤种植手机：8支。
- 三、无痛麻醉注射仪（台式）



1. 主机：1 台；
 2. 套筒套装：4 套；
 3. 可消毒套管：160/支；
 4. 手柄座：1 个；
 5. 脚踏：1 个；
 6. 套管：8 个（型号可任选）。
- 四、根管预备机
1. 主机：1 台；
 2. 弯机头：2 个；
 3. 保护套：8 个；
- 五、LED 光固化灯
1. 主机 1 个
 2. CP 光固化蓝紫光机头 1 个
 3. 光固化一次性外套 (1pcs) 100 个
 4. 开关电源国标-TPC (5V)-湖南 1 个
 5. 光固化底座组件 1 个
 6. 光固化遮光板组件 1 个
 7. 配套：光固化测光表 1 个

光固化一次性外套 (1pcs) 100 个

光固化遮光眼镜套装 1 个

六、热牙胶充填 (根管充填仪)

主机	2 个
开关电源 TPC	1 个
国标头 TPC	1 个



Pro'发热针套装S(1pcs)	Size: 40/0.025 黑色	1个
Pro'发热针套装 M(1pcs)	Size: 50/0.05 黄色	1个
Pro'发热针套装L(1pcs)	Size: 60/0.06 蓝色	1个
牙胶针套装 25Ga		1个
牙胶针套装 23Ga		1个
底座(1pcs)		2个
开关电源TPC		2个
国标头TPC		2个
配套: Pro'发热针套装S(1pcs)	Size: 40/0.025 黑色	2个
Pro'发热针套装 M(1pcs)	Size: 50/0.05 黄色	2个
Pro'发热针套装L(1pcs)	Size: 60/0.06 蓝色	2个
牙胶针套装 25Ga		2个
牙胶针套装 23Ga		2个

七、超声波清洗机

1. 超声波清洗机: 1台;
2. 清洗篮筐: 1个;
3. 温度传感器 1个;
- 4, 超声波电源1个;
5. 超声波换能器 4个;

6. 装饰外罩1个;
7. 控制系统 1个;
8. 管路系统 1个

八、医用自动清洗机

1. 医用清洗机主机: 1台;



2. 牙科手机专用清洗架：1个；

3. 器械篮：1个；

4. 储酶桶：1个；

5. 手机堵头：18个。

九、注油机

1. 注油机：1台；

2. 养护油（800mL）：3瓶 一瓶可用6000-8000支；

3. 油雾过滤棉：1个；

4. 吸油棉：1个；

5. 注油斗：1个。

十、口腔手术器械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型号	数量	注册证
刮治器	GRACEY龈下 G5/6空芯柄 前牙区	MG1103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刮治器	GRACEY龈下G7/8 空芯柄 颊舌侧	MG1104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刮治器	GRACEY龈下 G11/12 空芯柄 前磨牙、磨牙近中面	MG1106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刮治器	GRACEY龈下 G13/14 空芯柄 前磨牙、磨牙远中面	MG1107	5	湘长械备20221622号
5支装翻盖	200mm*65mm*20mm	MT1005F	5	不需要注册，没有注册证
骨膜剥离器（子）	骨膜分离器头宽11/5.0mm 10mm空芯柄 PPR3	MP2003	28	湘长械备20221675号
牙刮匙	3.0/3.0mm 有齿10mm空芯柄	ME3130	28	湘长械备20221650号
口角拉钩	口角 S型：90°	ML1001	24	湘长械备20230019号
持针钳 金柄钨钢镶片	14cm直型	MZ1014TC	28	湘长械备20221674号
手术刀柄	带刻度	MD1001	24	湘长械备20221668号

牙挺（根尖挺）	2#				湘长械备20221632号
眼科剪	10cm弯尖				湘长械备20221697号
吸引管	φ 3.0mm亚光（无柄）				湘长械备20220883号
止血钳	14cm弯全齿				湘长械备20221696号
器械盘 方盘	方角（220X110X16）				不需要注册，没有注册证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上磨牙用钳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上颌通用（双弯）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颌通用（短弯）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颌通用（长弯）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颌通用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钳下埋伏用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拔牙钳	微创拔牙下颌磨牙				湘长械备20221633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球头（φ 1-2）/扁头2.8mm φ 8空芯圆柄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刻度（0.5-4）/扁头2.8mm φ 8空芯圆柄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扁头（1.6/1.6）弹性 φ 8空芯圆柄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尖圆锥 φ 1.6 φ 8空芯圆柄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树脂充填器	不粘树脂 树脂修正器 φ 8空芯圆柄				湘长械备20221711号
5支装翻盖	200mm*65mm*20mm				不需要注册，没有注册证
口镜柄	8MM空芯柄				湘长械备20221662号
双面口镜	4#镀铬（前侧带翼）				湘长械备20221662号
手术刀柄	圆柄 可旋转手术刀柄（多角度）				湘长械备20221668号
牙周探针	CP15 φ 0.6（1-15）空芯柄				湘长械备20221707号
吸唾管	φ 3.0mm亚光（无柄）（孔）				湘长械备20220883号

缝合镊	16cm 圆头	MN2316	4	湘长械备20221657号
组织镊	14cm 爱迪生镊 头宽1.2弯 钩	MN1310	4	湘长械备20221658号
拆线剪	线剪11CM	MJ1311	4	湘长械备20221697号
镊片组织剪	13cm双弯尖头	MJ2213TC	4	湘长械备20221697号
骨膜剥离器（子）	RUSER	MP2002	4	湘长械备20221675号
口角拉钩	口角 S型：90°	ML1001	4	湘长械备20230019号
20器械盒	280mm*210mm*37mm	MI1020G	4	不需要注册，没有注册证

十一、高速手机 10把

十二、直机 4把

十三、弯机 4把

十四、增速手机 4把

十五、仰角手机 10把



jinme 精美

牙科动力系统

牙科专属动力系统, 更懂临床 **2in1**

牙科微动力系统

无菌微创拔牙让患者更安心
直冲牙龈冷却生理盐水, 降低手术感染风险

无需牙椅水、气, 插电即用
便捷移动, 一机多用, 多场景应用

获取非凡切削功率
快速、强而有力且耐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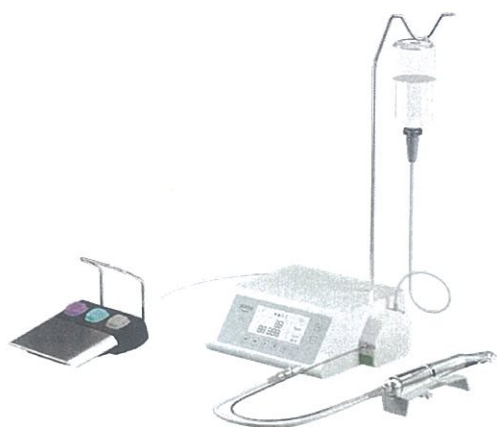
E8 牙科微动力系统

拔牙	修复	抛光
去腐	备牙	开髓

牙科微动力系统

牙科专属动力系统, 更懂临床 **2in1**



E-FLOW

· 无痛口腔麻醉助推仪 ·
让患者为无痛口腔治疗放心买单



Eighteenth
八颗牙医疗

极致

马达



极轻 | 极小 | 极稳
集齐极致梦想 为你一一实现

Eighteenth
保留天然牙

4灯珠宽谱 光固化灯

· 超宽光谱 · 瞬秒固化
· 亮度均匀 · 蓝紫色光



Eighteenth
保留天然牙

八颗牙
Eighteenth

Fast-Fill Fast-Pack pro

3D热牙胶充填系统 pro版



Fast-Fill Fast-Pack pro
3D热牙胶充填系统 pro版

超声波清洗机

TQX



技术参数Technical Parameter

订货号	容积	清洗槽内尺寸 (W×H×L)	控制方式	订货号	容积	清洗槽内尺寸 (W×H×L)	控制方式
TQX-100BH(单频)	10L	300×240×150mm	数码操控	TQX-200BH(单频)	20L	495×295×150mm	自控数量
TQX-100AH(单频)	10L	300×240×150mm	手控旋钮	TQX-300BH(单频)	30L	495×295×200mm	自控数量
TQX-150AH(单频)	15L	330×300×150mm	手控旋钮	TQX-300DH(双频)	30L	495×295×200mm	自控数量
CS-10-T	10L	300×240×150mm	手控旋钮	CS-10	10L	300×240×150mm	自控数量

新一代医用清洗器

洁净无比, 安心无忧

Wash-55/100



强力清洗
Powerful Clean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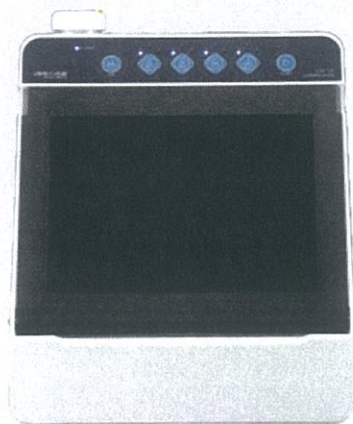
360度高压喷淋
360 Degree High Pressure Spray



余温烘干系统
Residual Temperature Drying System



70°C高温消毒
70°C High Temperature Disinfection



手机清洗养护机

(LUB 120)

手机数量: 4支/次

工作气源: 0.3-0.6

外观尺寸: 282X300X37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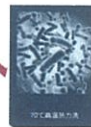
重量: 7.2kg

电源: 220V, 50Hz

气体消耗量: 60L/MIN

超大容积

EXTRA LARGE VOLUME



• 采用通用牙科手机接口, 一次可清洗16支或32支手机 (高速手机/涡轮手机); 低速手机 (直拉泵手机); 且可带手机大小接口口径不同的手机; 同时清洗, 避免清洗过程中对于手机接口的磨损; 且手机接口置于不锈钢过滤片, 最大程度避免杂质颗粒对于手机机头器械性能的损伤。

6大标准清洗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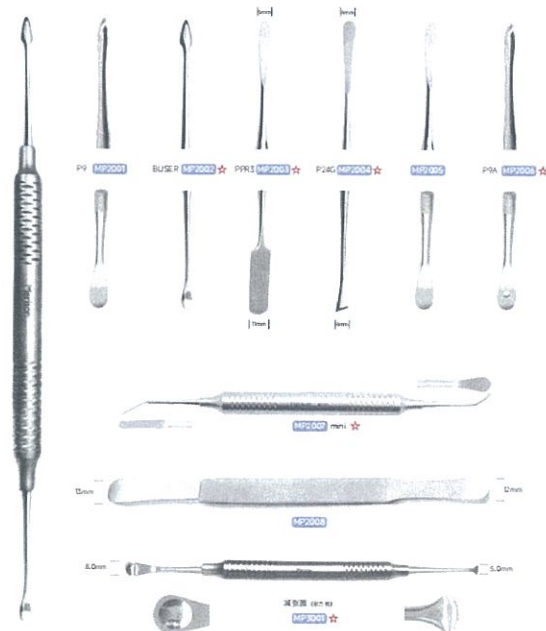
MULTIPLE PROGRAM OPTIONS



• 清洗记录可实时打印
• 长期保存 符合院感管理要求



骨膜分离器 Periosteal Elevators 全副



牙刮匙 Curette 金剛



牙刮匙

口腔拉钩 Cheek Retractors 金典



口腔拉钩 (c1)

ML1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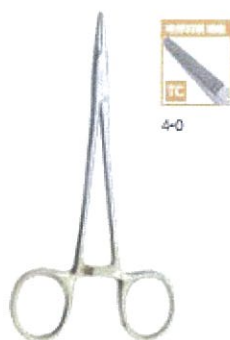
口腔拉钩

ML1005 ☆

口腔拉钩

ML3002

手术刀柄 Scalpel Handles 金剛



140mm 长 MZ1014TC ☆
 160mm 长 MZ1016TC ☆
 180mm 长 MZ1018T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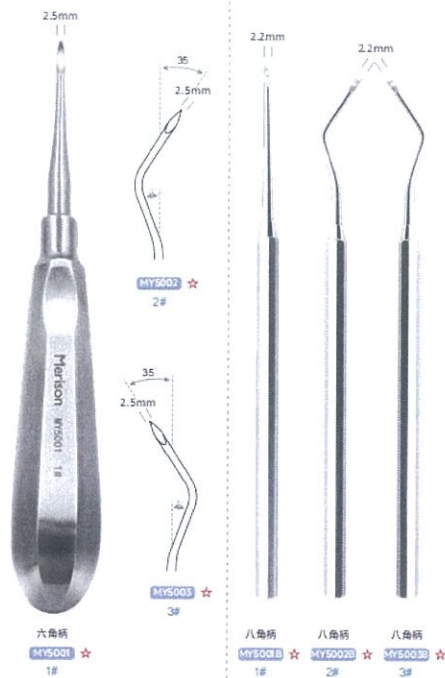
MD1001 ☆



MD



牙根尖挺 Apical Elevator 金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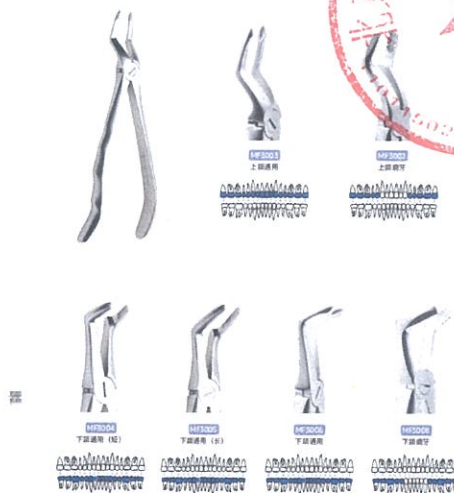
手术剪 Surgical Scissors 金典



止血钳 金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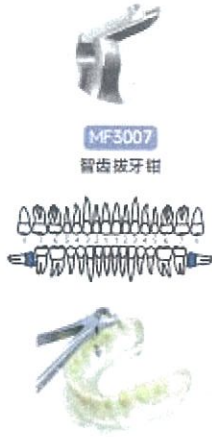


微创拔牙钳 Luxating Extracting Forceps 金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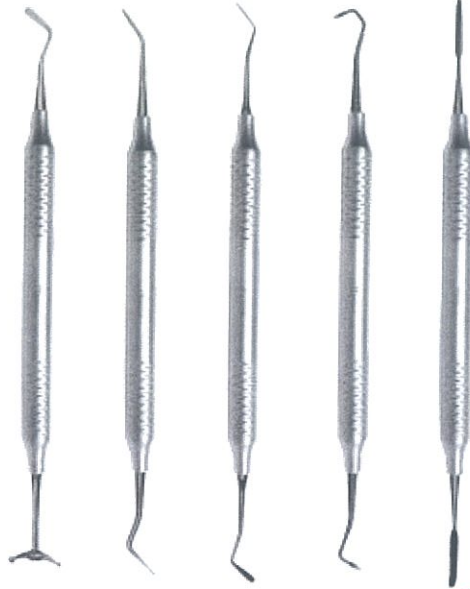
黑色涂层不粘树脂充填器

永
恒



MF3007

智齿拔牙钳



MP5001

MP5002

MP5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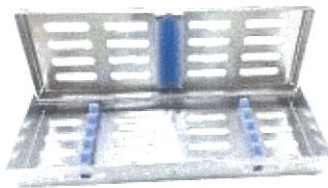
MP5004

MP5005

有弹性

有弹性

器械盒 Sterilization Tray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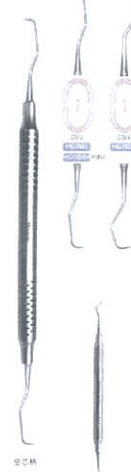


5支装(数量) 200*65*20mm

MT1005F

龈下刮治器 Gracey 金钢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

刮治器 (1mm)

刮治器 (1.5mm)

龈下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刮治器刮治器



牙科用镜 (160mm/6吋/壹吋/壹吋)

MN2016



口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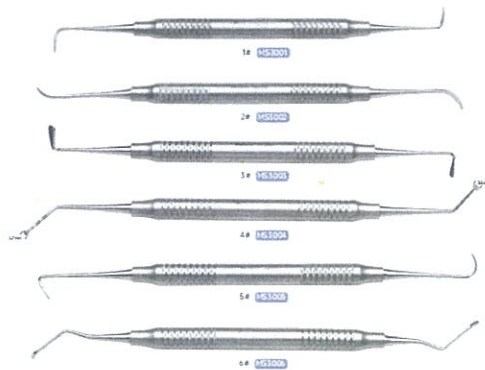
银镜单面反射口镜

口镜柄

MM2016FS

MM-M1003

上部窦外提升器工具 Sinus Lifting Instruments 金钢



1# MS3001

2# MS3002

3# MS3003

4# MS3004

5# MS3005

6# MS3006

牙板针

牙板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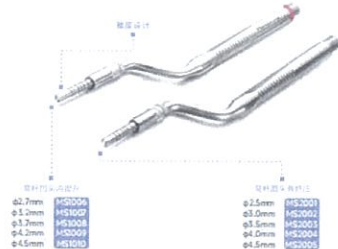
MT1105

HERSON PERIODONTAL I 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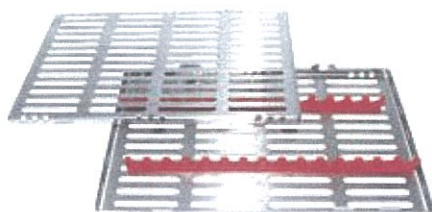
牙科种植器械套装 Set Of Implantation Instruments



上颌室内提升器工具 Sinus Lifting Instruments



130mm双弯 MJ2213TC ☆
160mm双弯 MJ2216TC



20支裝 280×210×30mm



附件5

质量承诺书

(甲方单位名称):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 公司(报价单位全称)授权
丁艳 销售总监 23233119930305306X (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全
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并对此次本公司所报货物郑重承诺:

★由于我公司所报货物出现产品质量问题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经济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盖章)



附件6

售后服务承诺

- 1、设备质量保证期为双方签订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60个月，我方承诺62个月内设备维护服务。
- 2、若调研时我方承诺的设备维保期限高于标书标定的设备维保期限，则我方承诺以较长维保期限为准提供厂家售后服务（原厂售后，非代理供应商售后）和整机质保（非主机质保，非易耗品质保）X年。
- 3、我方承诺在货物验收时按照需方验收方（即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医学工程部）的要求提供设备验收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件等物表及内部检测、消杀情况表》、《设备详细表》、《新进设备维保计划清单》和《新进设备验收准备资料》），若需方验收方表示我方未提供充分的验收资料，则需方验收方有权不予验收。
- 4、我方承诺优惠、优先提供设备的配件供货，所提供配件为未曾使用过的原厂新配件。如设备出现故障，我方接到信息后XX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如需要现场解决，在24小时内到项目现场。
- 5、我方承诺提供的设备是新的、未被使用过的、优质可靠技术成熟的，所提供设备相关文件真实、有效，能指导设备的维修、操作及分析。
- 6、我方承诺提供的货物是原厂家、原包装合法设备。试运行结束且最终验收合格后产品进入保修期。
- 7、设备验收后，在其在用期间，我方应承诺向需方提供价格优惠的备品备件。
- 8、我方承诺参与全系统的调试工作，并在调试中负责解决设备相关的技术问题。
- 9、验收后，在其使用期间，有任何技术问题，我方承诺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和援助。
- 10、制作设备操作手册，包含设备操作步骤，售后维保联系人电话等信息，塑封后置于设备显著位置。

售后服务热线：17791927990

维修联系人：韩兴

联系人电话：17791927990

维修网点地址：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兴华嘉园东区2号楼5单元102室

附件7

售后维保清单

- 1、本合同下的产品(包含软件及易损件)保修期限为 60 个月(以下简称“保修期”),但是在任何情况下,保修期自产品运抵交货地址之日不超过 62 个月;
- 2、在保修期内,供方对产品 & 易损件的故障或者损坏负责免费维修;
- 3、在产品保修期内,供方将免费为产品安装的软件免费维护(如软件漏洞、缺陷进行修复)、更新升级;
- 4、供方在本合同下的保证不适用于因需方的如下原因产生的产品(包含软件)故障或者损坏:
 - (1) 因意外、滥用、改动、误用等;
 - (2) 未按照供方提供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使用产品;
 - (3) 未按照产品使用说明书或者保养指南的规定对产品进行常规护理或者保养;
 - (4) 需方对产品(包含软件)进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软件中安装或者集成了第三方软件、补丁或者防病毒软件;
 - (5) 超过保修期后发现的故障或者损坏;
 - (6) 未经供方授权或者指定的第三方对产品进行修理或者调整的;
 - (7) 其他因需方人为原因造成产品故障或损坏。



售后服务承诺书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本着“信誉第一、诚信第一”的原则，特作出以下服务承诺：

- 1、精美公司所售产品，一年之内，非人为损坏，精美公司将承担免费保修
- 2、我司接到售后服务的电话后，将在 24 小时内响应，非一些特殊不可抗拒的因素，将会第一时间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 3、公司售后服务专员刘工电话：13600306987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承诺书

为了保证产品的质量和售后服务,规范公司的服务承诺,从而保护悦医行品牌的形象和品质,特制定以下服务条款。

1.售后服务的范围:

凡属悦医行公司的产品,都属于该售后服务手册规定的范围。

2.保修内容:

产品名称	型号	保修期限
压力蒸汽灭菌器	BES16L/18L/23L/29L/45L	贰年
牙科X射线机	移动/壁挂	整机保修贰年(机头三年)
牙科X射线机	便携式	整机保修贰年
传感器(进口)	US180/US980	壹年
口腔数字印模仪	TRIOS-11	18个月
灭菌辅助设备	养护机、清洗机、蒸馏水机、封口机、内窥镜、打印机	壹年
牙科影像板扫描仪	US630	壹年

3.服务承诺:

3.1 保修期内实行三包,即悦医行公司的产品,从用户收到产品当日起,12个月内凡因质量问题引起的,实行包修、包换、包退。
包修:在保修期内,凡属保修范围内的,一律免费包修。除易损件外,免费供应零配件。

包换:在产品售出30日之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维修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悦医行公司承诺退换货。

3.2 保修期后,用户需要对悦医行的产品服务时,悦医行承诺100%的满足用户的合理要求。

4.服务的方式

4.1 电话服务:凡接到客户报修电话时,可以电话解决的,将由我司技术人员以电话形式进行沟通指导,以便解决问题。

4.2 上门服务:凡客户报修后,电话沟通解决不了的,我们会及时安排售后服务工程师上门服务。

服务宗旨:让医生患者都开心是我们的服务宗旨,有您的支持,我们会做的更好!

售后电话:0574-27863456

传真:0574-27709939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公司作为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制造供应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提供纯正、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一、质量承诺

本次销售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原厂原包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并提供产品的技术资料（包含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确保用户能正确安装使用。出厂的产品均按有关国家标准生产和检验，严格执行国家产品售后服务有关规定。

二、保修维护

本次投标的八颗八颗牙 LED 光固化机 CuringPen、牙胶充填仪 Fast-Fill、热熔牙胶充填机 Fast-Pack pro、根管预备机 E-xtreme、口腔麻醉助推仪 E-FLOW从设备验收之日起产品主机质保期为壹年，根管预备机 E-xtreme产品主机质保期为贰年。

保修期内非人为故障，我公司免费维修更换。用户人为因素或保修期外，造成产品主机及其他配件损坏，需要维修或更换，我公司收取零配件费和工时费。

三、维护和故障维修响应

我公司售后服务机构（授权代理）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2小时响应。对原产品进行维护的，自收到故障产品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完成维修。

四、其他说明

此承诺书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保留变更、修订此承诺书的权利。在符合承诺书的前提下，本公司保留最终解释权。

制造供应商：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8 月 13 日

美瑞松器械售后服务承诺书

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已经获得湖南省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备案凭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以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等资质的生产和经营企业，主要生产及代理美瑞松及松贝品牌口腔器械产品。

我公司将保证所有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产品标准检测，保证产品质量，并承诺产品售后按以下条款处理：

1. 产品保质期根据不同产品进行约定，非人为损坏器械类产品保质期（二）年（刃口除外）。
2. 由售后服务人员和销售内勤及时建档备案，跟踪用户使用情况。
3. 公司每年不定期派销售员前往用户所在地进行走访，调查产品质量情况和及时处理问题。
4. 用户反馈的服务信息将在24小时内给予回复，紧急的情况12小时内回复。
5. 质保期内，产品不能正常使用的，责任不在客户的，公司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修磨，费用由公司承担。
6. 质保期外产品，终身保修，可提供修磨服务，只收取一定配件或加工费用。
7. 首次购买公司产品的，提供现场指导和培训，直到客户正常使用。
8. 售后服务单位：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 售后服务单位地址：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2450号环创园C-8栋101
10. 售后服务电话：400-0908-030
11. 售后服务信箱：sobe@ccdental.com
12. 公司其他信息：

公司地址：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2450号环创园C-8栋101

生产地址：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2450号环创园C-8栋101

公司名称：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农村商业银行对面 的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的在下面签字的 白铭，代表本单位授权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的在下面签字的 丁艳，总经理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 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 的 第四包：（齿科微动力系统、牙种植机、高速手机、直机、弯机、增速手机、仰角手机、无痛麻醉注射仪（台式）、根管预备机、LED 光固化灯、热牙胶充填（根管充填仪）、医用自动清洗机、注油机、超声波清洗机、口腔手术器械），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丁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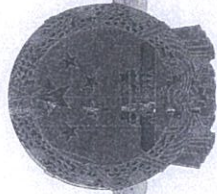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23233119930305306X

电话：18310411568

传真：

附：授权人身份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10115L2541865XB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白铭

经营范围 销售医疗器械II类；零售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机械设
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文化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
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
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3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09日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农村商业银行
对面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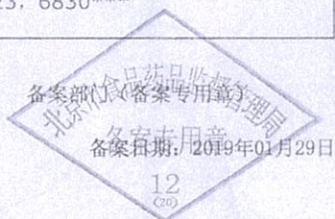
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京兴食药监械经营备20190035号

企业名称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白铭
企业负责人	白路亮
经营方式	批零兼营
住 所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农村商业银行对面
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农村商业银行对面
库房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农村商业银行对面
经营范围	2002年版分类目录: II类: 6855, 6857, 6863, 6806, 6821, 6822, 6823, 6830***



<http://10.224.3.186/ylqxjyxkzelbahf/ylqxjyxkzelbahfAction!view.dhtml?wspzid=ELY...> 2019-1-29

附件 1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5701144488

(副本)

(副本号:1-1)



扫描二维码，获取更多经营信息。



名称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贺掌文

经营范围

生产：二类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二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除形貌镜及其护理用镜头除外），二类、三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二类、三类6828医用磁共振设备，二类、三类6830医用X射线设备，二类6831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二类、三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二类、三类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二类6855口腔科设备及器具，二类、三类6863口腔科材料，二类、三类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其辅料，二类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二类、三类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口腔科用设备及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进出口除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仟零柒拾叁万伍仟玖佰柒拾陆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02日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84号（佛山岭南明珠科技园3栋301、401、501）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粤食药监械生产许2010188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5701144488

企业名称：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贺掌文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84号万洋科兴园3栋301、401、501号企业负责人：贺掌文

生产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84号万洋科兴园3栋301、401、501号

生产范围：II类01有源手术器械，II类17口腔科器械。

许可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发证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 2029 年 11 月 21 日 发证日期：2024 年 09 月 29 日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副本)

许可证编号：粤食药监械生产许2010188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5701144488

发证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9 月 29 日

企业名称：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掌文

企业负责人：贺掌文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84号
万洋科兴园3栋301、401、501号

生产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84号
万洋科兴园3栋301、401、501号

生产范围：II类01有源手术器械，II类17口腔科器械。

许可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22 日

至 2029 年 11 月 21 日

变更内容:

该公司生产地址由“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朗沙广东新光
源产业基地核心区A区15座二、三楼”变更为“佛山市南海
区狮山镇桃园东路84号万洋科兴园3栋301、401、501号”

2024



变更内容:

年 月 日



变更内容:

年 月 日

变更内容:

年 月 日

变更内容:

年 月 日

变更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MA1MMRC92W

编号 320400002024102100106



1.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2048, 2049, 2050, 2051, 2052, 2053, 2054, 2055, 2056, 2057, 2058, 2059, 2060, 2061, 2062, 2063, 2064, 2065, 2066, 2067, 2068, 2069, 2070, 2071, 2072, 2073, 2074, 2075, 2076, 2077, 2078, 2079, 2080, 2081, 2082, 2083, 2084, 2085, 2086, 2087, 2088, 2089, 2090, 2091, 2092, 2093, 2094, 2095, 2096, 2097, 2098, 2099, 2100, 2101, 2102, 2103, 2104, 2105, 2106, 2107, 2108, 2109, 2110, 2111, 2112, 2113, 2114, 2115, 2116, 2117, 2118, 2119, 2120, 2121, 2122, 2123, 2124, 2125, 2126, 2127, 2128, 2129, 2130, 2131, 2132, 2133, 2134, 2135, 2136, 2137, 2138, 2139, 2140, 2141, 2142, 2143, 2144, 2145, 2146, 2147, 2148, 2149, 2150, 2151, 2152, 2153, 2154, 2155, 2156, 2157, 2158, 2159, 2160, 2161, 2162, 2163, 2164, 2165, 2166, 2167, 2168, 2169, 2170, 2171, 2172, 2173, 2174, 2175, 2176, 2177, 2178, 2179, 2180, 2181, 2182, 2183, 2184, 2185, 2186, 2187, 2188, 2189, 2190, 2191, 2192, 2193, 2194, 2195, 2196, 2197, 2198, 2199, 2200, 2201, 2202, 2203, 2204, 2205, 2206, 2207, 2208, 2209, 2210, 2211, 2212, 2213, 2214, 2215, 2216, 2217, 2218, 2219, 2220, 2221, 2222, 2223, 2224, 2225, 2226, 2227, 2228, 2229, 2230, 2231, 2232, 2233, 2234, 2235, 2236, 2237, 2238, 2239, 2240, 2241, 2242, 2243, 2244, 2245, 2246, 2247, 2248, 2249, 2250, 2251, 2252, 2253, 2254, 2255, 2256, 2257, 2258, 2259, 2260, 2261, 2262, 2263, 2264, 2265, 2266, 2267, 2268, 2269, 2270, 2271, 2272, 2273, 2274, 2275, 2276, 2277, 2278, 2279, 2280, 2281, 2282, 2283, 2284, 2285, 2286, 2287, 2288, 2289, 2290, 2291, 2292, 2293, 2294, 2295, 2296, 2297, 2298, 2299, 2300, 2301, 2302, 2303, 2304, 2305, 2306, 2307, 2308, 2309, 2310, 2311, 2312, 2313, 2314, 2315, 2316, 2317, 2318, 2319, 2320, 2321, 2322, 2323, 2324, 2325, 2326, 2327, 2328, 2329, 2330, 2331, 2332, 2333, 2334, 2335, 2336, 2337, 2338, 2339, 2340, 2341, 2342, 2343, 2344, 2345, 2346, 2347, 2348, 2349, 2350, 2351, 2352, 2353, 2354, 2355, 2356, 2357, 2358, 2359, 2360, 2361, 2362, 2363, 2364, 2365, 2366, 2367, 2368, 2369, 2370, 2371, 2372, 2373, 2374, 2375, 2376, 2377, 2378, 2379, 2380, 2381, 2382, 2383, 2384, 2385, 2386, 2387, 2388, 2389, 2390, 2391, 2392, 2393, 2394, 2395, 2396, 2397, 2398, 2399, 2400, 2401, 2402, 2403, 2404, 2405, 2406, 2407, 2408, 2409, 2410, 2411, 2412, 2413, 2414, 2415, 2416, 2417, 2418, 2419, 2420, 2421, 2422, 2423, 2424, 2425, 2426, 2427, 2428, 2429, 2430, 2431, 2432, 2433, 2434, 2435, 2436, 2437, 2438, 2439, 2440, 2441, 2442, 2443, 2444, 2445, 2446, 2447, 2448, 2449, 2450, 2451, 2452, 2453, 2454, 2455, 2456, 2457, 2458, 2459, 2460, 2461, 2462, 2463, 2464, 2465, 2466, 2467, 2468, 2469, 2470, 2471, 2472, 2473, 2474, 2475, 2476, 2477, 2478, 2479, 2480, 2481, 2482, 2483, 2484, 2485, 2486, 2487, 2488, 2489, 2490, 2491, 2492, 2493, 2494, 2495, 2496, 2497, 2498, 2499, 2500, 2501, 2502, 2503, 2504, 2505, 2506, 2507, 2508, 2509, 2510, 2511, 2512, 2513, 2514, 2515, 2516, 2517, 2518, 2519, 2520, 2521, 2522, 2523, 2524, 2525, 2526, 2527, 2528, 2529, 2530, 2531, 2532, 2533, 2534, 2535, 2536, 2537, 2538, 2539, 2540, 2541, 2542, 2543, 2544, 2545, 2546, 2547, 2548, 2549, 2550, 2551, 2552, 2553, 2554, 2555, 2556, 2557, 2558, 2559, 2560, 2561, 2562, 2563, 2564, 2565, 2566, 2567, 2568, 2569, 2570, 2571, 2572, 2573, 2574, 2575, 2576, 2577, 2578, 2579, 2580, 2581, 2582, 2583, 2584, 2585, 2586, 2587, 2588, 2589, 2590, 2591, 2592, 2593, 2594, 2595, 2596, 2597, 2598, 2599, 2600, 2601, 2602, 2603, 2604, 2605, 2606, 2607, 2608, 2609, 2610, 2611, 2612, 2613, 2614, 2615, 2616, 2617, 2618, 2619, 2620, 2621, 2622, 2623, 2624, 2625, 2626, 2627, 2628, 2629, 2630, 2631, 2632, 2633, 2634, 2635, 2636, 2637, 2638, 2639, 2640, 2641, 2642, 2643, 2644, 2645, 2646, 2647, 2648, 2649, 2650, 2651, 2652, 2653, 2654, 2655, 2656, 2657, 2658, 2659, 2660, 2661, 2662, 2663, 2664, 2665, 2666, 2667, 2668, 2669, 2670, 2671, 2672, 2673, 2674,

(副)本

名称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500万人民币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陶欢

住所 常州市新北区雁荡河路26号

图 10-1-1 经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百塔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國家企業信用情報公示系統報道公示年度報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苏常食药监械经营备20210018号

企业名称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MA1MMRC92W
法定代表人	陶欢
企业负责人	陶欢
住 所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场所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库房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经营范围	2002年分类目录：非IVD批发： 6806，6822，6855，6863*** 2017年分类目录：非IVD批发：06，17***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2024-06-20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苏内监械生产许2018012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MA1MMRC92W

企业名称：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欢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26号 企业负责人：陶欢

生产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1号,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生产范围：II类:06-01诊断X射线机, 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 11-01液体消毒灭菌设备, 17-01口腔诊断设备, 17-03口腔治疗设备, 17-04口腔治疗器具

许可期限：自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发证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 2028 年 09 月 26 日 发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29 日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副本)

许可证编号：苏药监械生产许 20180120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MA1MMRC92W



2023 年 07 月 31 日

企业名称：常州赛乐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欢

企业负责人：陶欢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生产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1号,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生产范围：Ⅱ类306-01超声诊断系统、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17-031口腔治疗设备、17-04口腔治疗器具

许可期限：自 2023 年 09 月 27 日 至 2028 年 09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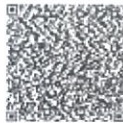
变更记录

变更内容： 生产地址变更：由“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变更为“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1号，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2022年09月07日
变更内容： 生产范围变更：由“Ⅱ类：06-01诊断X射线机，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17-03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4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5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变更为“Ⅱ类：06-01诊断X射线机，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17-03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4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5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	2024年05月23日
变更内容： 企业名称变更：由“常州爱乐医疗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8日



变更记录

变更内容： 生产范围变更：由“Ⅱ类：06-01诊断X射线机，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17-03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4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5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变更为“Ⅱ类：06-01诊断X射线机，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17-03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4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17-05口腔X射线治疗设备”	2024年07月15日
变更内容： 生产地址变更：由“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1号”变更为“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1号，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2024年08月30日
变更内容： 住所变更：由“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变更为“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庆阳路99号”	2024年10月29日



变更记录

变更内容:	年月日
变更内容:	年月日
变更内容:	年月日

变更记录

变更内容:	年月日
变更内容:	年月日
变更内容:	年月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7804103929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宁波悦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徐燕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动机制造；电气设备修理；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电机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杂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30日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登记机关

2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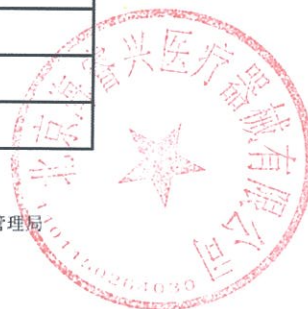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浙甬食药监械生产备20150047号

企业名称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生产场所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法定代表人	徐燕	企业负责人	徐燕
生产范围	I类: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 06-05-X射线附属及辅助设备, 11-05-清洗消毒设备, 17-01-口腔诊察设备, 17-03-口腔治疗设备,		
生产产品 列表	产品名称	产品备案号	备注
	超声波清洗机	浙甬械备20150104号	
	医用X射线胶片	浙甬械备20150103号	
	X射线胶片显影液	浙甬械备20150106号	
	牙科电动抽吸机	浙甬械备20150105号	
	口腔观察仪	浙甬械备20170123号	
	医用清洗器	浙甬械备20190018号	

备案部门 (公章)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 2019年01月29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浙甬药监械经营备20230958号

企业名称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7804103929
法定代表人	徐燕
企业负责人	徐燕
住 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惠路456号032幢1楼
经营方式	批零兼营
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惠路456号032幢1楼
库房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惠路456号032幢1楼
经营范围	06医用成像器械，11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器械，17口腔科器械

PDF

备案部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2023年11月20日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浙药监械生产许2010007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7804103929

企业名称：宁波悦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燕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企业负责人：徐燕

生产地址：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生产范围：第II类：06-01-诊断X射线机，06-04-X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11-01-湿热消毒灭菌设备，17-01-口腔诊疗设备***

许可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发证部门：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 2029 年 12 月 25 日

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你单位第一类医疗器械：医用清洗器予以备案，备案号：浙甬械备20190018号。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2019年01月25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备案号：浙甬械备20190018号

备案人名称：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备案人组织机构代码：913302057804103929

备案人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生产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园C区通宁路321弄275号

代理人：/

代理人注册地址：/

产品名称：医用清洗器

型号/规格：Wash-55、Wash-100、Wash-160

产品描述：通常由清洗槽、管路系统、控制系统、加热系统等组成。

预期用途：用于对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前的清洗，不具备消毒功能。

备注：

备案单位和日期：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2019年01月25日

变更情况：



关于封口机、蒸馏水机、手机清洗养护机不属于医疗器械说明

国食药监械[2005]154号、国食药监械[2008]11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监督管理局）：

为适应各地对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的需要，现将口腔数字观察仪等42种产品的分类界定通知如下：

一、口腔数字观察仪：用于口腔观察。作为Ⅰ类医疗器械管理。

二、对比敏感度测试卡：用于视觉功能测试，评估和诊断视觉缺损。作为Ⅱ类医疗器械管理。

三、立体测试卡：用于测试立体视觉功能。作为Ⅰ类医疗器械管理。

四、眼科用透镜：用于辅助眼科检查，增大观察角度。作为Ⅰ类医疗器械管理。

二十七、蒸馏水机：用于制备蒸馏水。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二十八、灭菌袋封口机：用于对灭菌包装袋进行封口。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二十九、牙科手机清洗养护机：用于医用牙科手机的清洗和润滑保养。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三十九、内窥镜消毒盒：用于内窥镜消毒载体，以及消毒后的储存。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四十、内窥镜清洗管：用于冲洗内窥镜镜管、器械通道。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四十一、内窥镜清洗刷：用于清洗内窥镜。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七十八、高速涡轮牙钻清洗润滑剂：用于清洗润滑高速涡轮牙钻手机轴承。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

上述凡界定为医疗器械的产品，从2005年11月1日起执行调整后的类别。从发文之日起，有关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可受理该类产品的注册申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〇〇五年四月十五日

网址 <http://www.chinapharm.com.cn/html/zcfg/07472820050511.html>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267171351C

8-1 (副本)



“國家企業信用”
“信託公司系統”
“新更在登記、
營業、許可、監
管信息”

山东新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王飞全

许可项目

注册资本	肆亿陆仟陆佰捌拾柒万肆仟玖佰捌拾玖元整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18 日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凤鸣高科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科技园

2023 年 03 月 01

2023 年 03 月 06 日

[illegible]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鲁药监械生产许 20100024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67171351C

企业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玉全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企业负责人：王玉全

生产地址：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淄博周村区新华大道 2009 号，淄博高新区齐祥路 3588 号

生产范围：2002 年分类目录：II 类：6840 体外诊断试剂※※

2017 年分类目录：II 类：01 有源手术器械，05 放射治疗器械，06 医用成像器械，08 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10 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1 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器械，14 注射、护理和防护器械，15 患者承载器械，17 口腔科器械，18 妇产科、辅助生殖和避孕器械，21 医用软件，22 临床检验器械；III 类：05 放射治疗器械，06 医用成像器械，22 临床检验器械

许可期限：自 2024 年 08 月 02 日

发证部门：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 2029 年 08 月 01 日

发证日期：2024 年 05 月 05 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鲁淄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76532 号

企业名称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玉全
企业负责人	王玉全
经营方式	批零兼售
住 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经营场所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库房地址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经营范围	II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2 显微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 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0 体外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0 软件 II类：01 有源手术器械，02 无源手术器械，03 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 骨科手术器械，05 放射治疗器械，06 医用成像器械，07 医用诊断和监护器械，08 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 物理治疗器械，10 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1 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器械，14 注射、护理和防护器械，15 患者承载器械，16 眼科器械，17 口腔科器械，18 妇产科、辅助生殖和避孕器械，19 医用康复器械，20 中医器械，21 医用软件，22 临床检验器械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2020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鲁消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87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267171351C

企业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玉全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药科技园

企业负责人：王玉全

经营场所：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药科技园

经营方式：批零兼营

淄博高新区齐南路 3588 号

咖啡園 ..

2011年分类目录: Ⅲ类: 6801, 6802, 6803, 6804, 6805, 6806, 6807, 6808, 6809, 6810, 6812, 6813, 6815, 6816, 6820, 6821, 6822
医用化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6823.1) 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除外); 6823, 6824, 6825, 6826, 6827, 6828, 6830, 6831, 6832, 6833,
6834, 6840 体外诊断试剂;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 6841, 6845, 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 6854, 6855, 6856 9597,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6873等类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

路3588号

许可期限：自 2023 至 2028

发证日期:

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10月

2023年10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9834661E

营业执照

(副本) (1-1)

名

称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岳俊峰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销售医疗器械、I类、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消毒用品、在隶属企业授权范围内从事建筑经营活动;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贸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医疗设备租赁;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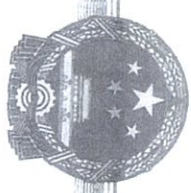
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一层(国区)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0日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京丰药监械经营许2020022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39834661E

企业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俊峰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三层(园区)

企业负责人：岳俊峰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一层(园区)

经营方式：批发、*

库房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一层(园区)

经营范围：2002年版分类目录：III类：6801、6803、6804、6807、6808、6810、6815、6821、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6823、6824、6825、6826、6828、6830、6831、6832、6833、6840（诊断试剂除外）
6841、6845、6846、6854、6855、6858、6863、6864、6865、6866、6870、6877*、2017年版分类目录：III类
01、02、03、04、05、06、07、08、09、10、12、13、14、16、17、18、20、21、22**

许可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17 日 发证部门：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发证日期：2023 年 08 月 28 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京丰药监械经营备20150604号

企业名称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9834661E
法定代表人	岳俊峰
企业负责人	岳俊峰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一层(园区)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一层(园区)
库房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22号楼一层(园区)
经营范围	II类：6801，6803，6804，6807，6808，6809，6810，6812，6815，6821，6822，6823，6824，6825，6828，6827，6828，6830，6831，6832，6833，6834，6840（诊断试剂除外），6841，6845，6854，6855，6856，6857，6858，6863，6864，6865，6866，6870***II类：01.02.03.04.05.06.07.08.09.10.11.12.14.15.16.17.18.19.20.21.22***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2023年09月



备案专用章

110106104826



914301 OCHA7 865g(ML) 1P

營業執照



據此，我們認為，在《論衡》中，「衡」字有「衡器」與「衡器所量之物」二種用法。而「衡器」之義，又與「秤」字相通。

称 湖南松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王明路人民醫院

[illegible]

註：投本配股：指一種投資與經營權分離的資本組織形式。投資者出資，佔有股權，但不參與經營，其股份可隨時轉讓。投資者出資與經營權分離，不承擔經營風險，專為投資而設，其股份可隨時轉讓。投資者出資與經營權分離，不承擔經營風險，專為投資而設，其股份可隨時轉讓。投資者出資與經營權分離，不承擔經營風險，專為投資而設，其股份可隨時轉讓。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29日

所 湖北省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

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
2450号环创园C-8栋101

2025年 2月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说 明

因我司（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住所由“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 229 号海凭园生产厂房五 201”变更为“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龙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C-8 栋 101”，按照规定我司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需进行法定代表人及住所地址的变更，目前我司已经启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变更事宜，特此说明。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湘长药监械生产备20220201号

企业名称	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7MPP6E14
法定代表人	欧阳美平
企业负责人	欧阳美平
住 所	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C-8栋 101
生产地址	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岳麓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C-8栋 101、102
生产范围	02-03 手术器械-剪;02-04 手术器械-钳;02-05 手术器械-镊;02-15 手术器械-其他器械;14-14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14-15 病人护理防护用品;14-16 其它器械;17-02 口腔诊察器具;17-03 口腔治疗设备;17-04 口腔治疗器具;17-09 口腔治疗辅助材料;

备案部门（公章）：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2025年01月18日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JINME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授权书

兹授权：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北京胸科医院
(项目编号：TC250V0JN/04) 招标项目中唯一指定的授权代理商
，全权负责我司生产的牙科微动力系统(注册型号：E8)、牙科
弯手机、高速气涡轮手机、低速气涡轮手机、牙科直手机、牙
科气动马达、牙科种植机(注册型号：E80)的招标及销售服务。
本公司承担质量保证。

此授权书有效期，自2025.7.28至2026.3.31止。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7.28

授权书

兹：

授权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北京胸科医院
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包号：TC250V0JN/
04）销售我公司经营的医用清洗机（WASH-100）和手机养
护机（LUB120），并负责该产品相关的售后服务事宜。

授权有效期限：到本次招标结束止

本公司保留此授权书的最终解释权


悦医行齿科
YOUJOY DENTAL

宁波悦医行齿科设备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31日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2025-439

投标委托书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注册于 常州市新北区雁荡河路 26 号 的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区域经理 陈晨 代表我司签发授权。授权：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此次投标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TC250V0.JN/04 项目名称：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 设备采购事宜，开展一切与 八颗牙 根管预备机 E-xtreme、LED 光固化机 CuringPen、牙胶充填仪 Fast-Fill、热熔牙胶充填机 Fast-Pack pro、口腔麻醉助推仪 E-FLOW 有关的投标事务，直至该项目结束时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以此合法办理一切相关事宜。

本授权书授权的是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参加此次投标的八颗牙上述产品的合法销售权，对于此次投标的一切法律责任将由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承担，与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授权期限：2025 年 07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单位：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授权单位：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8 日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雁荡河路 26 号

电话/传真 (Tel): 0519-85962691

授权书

致：北京胸科医院

兹授权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负责湖南松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美瑞松手术器械产品在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包号：TC250V0JN/04）的销售及招投标工作，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SHIINVA 新华医疗

授 权 委 托 书

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

兹授权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我公司在北京地区的合法经销商，参加贵院：北京胸科医院口腔科开科设备采购项目TC250V0JN/04的采购、招标及销售的等相关事宜，售后服务由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



（本次授权有效期：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授权转委托无效，特此授权！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5年7月28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00025210200142478-XM001-431550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齿科微动力系统等(标段编号：11000025210200142478-XM001-4)评标工作已结束。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确
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459260.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08-19 10:33:23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协议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方：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 丁艳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

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乙方有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的义务。

九、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25年 9月 2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25年 9月 2日

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乙方：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按照《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行业规范医院安全管理制度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一、委托服务项目概况

（一）服务项目：

（二）服务内容：

（三）服务地址：通州区北关大街9号院一区

二、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安全生产责任

1. 对乙方的日常安全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
2. 为乙方各办公区域提供安全消防设备设施。
3. 为乙方提供安全的办公和作业环境，监督乙方派到甲方各科室的劳务服务人员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岗位责任执行情况。

（二）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进行监督。

2. 针对乙方安全违规操作或存在安全漏洞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落实各项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3.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现场和场所开展安全检查(如发现安全隐患，有提出警告、责令整改、反馈落实)的权利。若乙方未按相关规定实施或整改未达标准规范要求，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作并安排其他单位代为实施，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费用扣除；因乙方责任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向政府招采部门反映，产生后果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乙方管辖区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甲方将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结果，追究乙方相应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报送司法机关处理。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场存在的管理问题及隐患给予处罚。甲方有权建议更换乙方违章违规人员。

5.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三) 乙方安全生产责任

1. 乙方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和法制宣传教育。

2. 乙方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生产培训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3. 乙方建立健全各工种、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对相关人员进行



行培训。

4. 乙方需按照国家关于“三级安全教育”的相关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相关制度及规程。

5. 乙方检查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作业及劳动防护用品，并书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

6. 乙方自备服务设备、工具，并对操作设备、工具用具，以及所处的工作区域、作业环境等进行认真检查，对其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或处于安全状态进行确认。

7. 乙方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及配件，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等文件，并在日常工作现场查验、确认。

8. 乙方对承包项目中的员工进行日常安全管理和督导。

9. 乙方指派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工作，与员工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

（四）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1. 乙方对派往甲方的工作人员须进行资格审查，对用工人员情况必须报送甲方存档，并及时告知人员增减和更换情况。

2. 乙方制订各项工作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报送甲方备案。



3. 乙方日常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并将安全检查记录存档备查，定期交甲方查验。

4. 乙方负责派往甲方的保洁员、停车管理员、绿化工及后勤等劳务服务人员的安全培训和日常安全管理。

5. 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对其安全组织机构、相关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器具、安全设施、现场管理的监督、检查、考核。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场存在的管理问题及隐患给予处罚。

6. 乙方需配合发生在履行地辖区内的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工作，如实提供信息，并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7. 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落实消防、特种作业等相关安全管理规定。作业现场应做到：

(1) 乙方在履行地动用明火、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临时接电，必须在甲方办理相关证明；施工现场有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工作；作业现场应配备灭火器材和各类应急救援用具；各项施工操作符合安全规范和流程；乙方作业现场如发生起火、中毒等突发事件，乙方必须履行应急救援责任。

(2) 乙方在履行地必须规范各种用电行为，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加热设备。

(3) 乙方对其经营使用的设施设备负有安全维护责任。



(4) 乙方应按国家、项目所在地政府以及甲方的相关规定对工作现场的危险源及环境因素进行识别评价，落实重大危险源及重要环境因素的管理方案、应急预案，并就应急预案定期组织演练。

(5) 甲方院区内任何位置严禁吸烟，乙方需对派往甲方的所有人员进行控烟管理。

三、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应急救援责任

(一)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

乙方负责管理场所和业务范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向乙方项目负责人报告，乙方项目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于事故发生 1 小时内向通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报告 010-80886066。

1. 火灾事故。发生火灾事故，现场人员立即向乙方负责人和医院中控室报告 9109，并开展灭火处置。

(1) 通过附近消防报警按钮报医院中控室；

(2) 拨打 9109 向医院中控室报告；

(3) 拨打 119 向消防部门报警；

(4) 向乙方负责人报告。



接到报告后，乙方负责人应立即到现场组织火灾自救。医院接到报警后，应立即组织微型消防站协助其开展灭火处置，并向医院消防安全管理人报告。

2. 人身伤害及其他事故。发生人身伤害事故，现场人员立即向乙方负责人报告。乙方负责人立即组织人员救治和事故处理。需要向属地政府求助的，立即联系属地相关部门。

(1) 消防部门 119;

(2) 通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010-80886066;

(3) 医院急诊科电话 9120，急救中心电话 120;

(二) 应急救援责任

乙方负责管理场所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组织应急救援；乙方负责的管理场所及生产流程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产生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将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结果，追究乙方相应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报送司法机关处理。

(1) 乙方负责定期组织职工开展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培训演练，提高全体人员安全意识。

(2) 乙方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启动事故相应应急预案，或者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 乙方负责按照规定时限向属地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4) 甲方在接到乙方报告后，有义务协助乙方组织应急救援工作。

(5) 应急救援中使用的物资、人员损伤产生的治疗费用、其他因事故救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事故发生后，乙方人员应当妥善保护事故现场以及相关证据。

五、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非违约方有权根据情况解除与违约方的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约定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应另行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所签订合同的附件，与甲乙双方所签订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双方所签订合同及权利义务全部履行终止时止。

本协议一式陆份，由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或部门各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5 年 9 月 2 日

乙方单位：

北京海睿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丁艳

2025 年 9 月 2 日